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如無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前溢利介乎398.5百萬港元至442.3百萬港元之間，而2025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前虧損590.9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預計扭虧為盈主要乃由於於2025年4月11日完成有關出售譽年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出售事項」)產生的一次性收益約469.7百萬港元，有關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8日及2025年4月11日的通函及公告。

董事會謹此強調，預期溢利改善主要由於出售事項的一次性收益，而非經常性業務營運所致。董事會繼續致力探索進一步機遇，以加強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其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披露的資料。有關本集團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預計將於2026年6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胡興榮

香港，2026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興榮先生(主席)及叢文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依寧女士、黃昆杰先生及周紅女士。